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》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于2024年1月30日上午10:30在北京公司办公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危峰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鹏乐先生于近日辞职，为确保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拟选举危峰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月31日